

南川农委发〔2022〕15号

**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
关于印发《重庆市南川区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
奖励资金使用方案》的通知**

区畜牧兽医渔业中心、各乡镇（街道）畜牧兽医水产站：

2022年我区获得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383万元。结合我区生猪生产实际，区农业农村委与区财政局拟定了《重庆市南川区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使用方案》，经区政府同意，公示无异议，现将该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大力宣传、贯彻落实，发挥好中央财政直达资金使用效益，恢复生猪生产，确保完成我区2022年“菜篮子”考核猪肉产量稳定率 $\geq 95\%$ 、能繁母猪稳定率 $\geq 90\%$ 的绩效目标考核任务。

附件：重庆市南川区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使用方案

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

2022年1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